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紧密围绕公司发展开展工作。并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坚持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为己任，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对公司发展项目、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了广泛的监督，作出了一系列的监事会决议。现将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等协议的议案》、《关

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以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议案》、《关于股东鹰潭市鹏盛投资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同一控制下自然人股东并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香港子公司才智商店有限公司支付现金对价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二）201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利润补偿协议执行情况的说明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三）201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四）2016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5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201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六）2016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关

于完善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七）2016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八）2016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九）2016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2016年，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体系完善，财务运转良好，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6年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液晶器件100%股权事项符合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公允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各项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子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且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2017年工作重点

2017年，监事会将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一步监督、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进程，忠实地履行职责，认真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如既往地维护公司的最大利益尽职尽责，为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3月15日